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張譽齡

電話：05-5522400

傳真：05-5350800

電子信箱：61250@ylc.edu.tw

受文者：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3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二字第113242877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有關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113年6月14日辦理之「113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南區場」，請各校推派教師參與研討會，並請依教師請假規則惠予出席教師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113年5月31日全中教工會字第1130000054號函辦理。
- 二、由教育部指導，該會主辦之113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南區場，活動如下：
 - (一)活動時間：113年6月14日（星期五）下午1時10分至下午5時。
 - (二)活動地點：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工業高級中等學校力行大樓三樓第二會議室（臺南市永康區中山南路193號）。
 - (三)課程主題（詳如附件實施計畫中課表）：
 - 1、處理不適任教師相關法規：邀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



育署人事室主責不適任教師處理相關業務葉靜君視察擔任講師。

2、高中職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暨教師組織會務交流。

(四)參加對象：南區（雲林、嘉義、臺南、高雄、屏東）

1、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含普高及技高）每校1至3名：教師會理事長或推派教師代表1名；另請學校推派兼任教評會之教師1名及新進教師代表1名（到任1-3年者）。

2、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該會理事、監事、分會會長、會員代表、支會會長、會務幹部。

3、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地方教師工會或教師會理事、監事、幹部、高中職委員會幹部。

(五)報名：請最晚於113年6月12日（星期三）下午5時前完成報名，本次活動一律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

<https://reurl.cc/vaE2MA>。

(六)為提升各校教師對不適任教師處理之法規知能，請各校務必推派代表出席並請依教師請假規則惠予出席教師公假登記。

三、檢附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及相關附件。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

副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本府教育處

